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4月21日（星期一）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2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16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4 月 16 日下午 15: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

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 1）。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 号苏宁易购总部办公楼会议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 提案		
1.00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2.00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3.00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00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借款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与阿里巴巴集团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提案 1.00、提案 4.00 详见 2025 年 3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2024 年年度报告》正文；提案 2.00 详见 2025 年 3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2024 年年度报告》和 2025-012 号《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提案 3.00 详见 2025 年 3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案 5.00 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5-014 号《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提案 6.00、提案 7.00、提案 10.00 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5-010 号《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正文；提案 8.00 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5-016 号《关于 2025 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提案 9.00 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5-017 号《关于公司与阿里巴巴集团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提案 8.00 和提案 9.00 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3、上述提案中，提案 10.00 需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提案为普通决议，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4、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5年4月17日和18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或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可以通过书面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以上材料请在上述会议登记时间结束前送达公司董秘办公室并电话确认。

3、现场登记地点：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董秘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号苏宁易购董秘办公室；

邮编：210042；

邮箱地址：stock@suning.com。

4、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自理。

(2) 会议咨询：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25-84418888-888122。

联系人：陈女士

(3) 请参会人员提前10分钟到达会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流程详见附件2《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五、备查文件

1、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2.00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3.00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00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借款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与阿里巴巴集团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普通股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 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程序、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24”、投票简称为“易购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4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21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21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